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UNION PETROLEUM & CHEMIC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聯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6)

**有關本公司股權變動及
報章報導之
澄清公佈
委任執行董事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司股權變動

本公司獲告知BPHL已與賣方簽訂補充協議，以修訂該協議之付款條款。於該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如完成後，許博士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之總股權將由56.88%變更為51.98%，而許博士仍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控股股東。

澄清報章報導

本公司謹此提述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有關報章刊登之報導，並謹此因應該報導對下文所載之事宜作出澄清。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高級顧問，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起生效。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本公司股權變動

謹此提述中聯石油化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九日就(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權變動刊發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公佈所界定詞彙用於本公佈時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獲許博士知會，BPHL已與賣方簽訂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修訂該協議之付款條款。根據補充協議，總代價36.6億港元須由BPHL以下列方式支付，而非如該協議所訂明以支付現金3億港元及向賣方轉讓BPHL持有之1,2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支付：

- 3億港元將以現金支付；
- 838,767,210港元將透過按每股股份2.8港元之價格向賣方轉讓BPHL持有之299,559,718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4.90%)支付；
- 餘款約2,521,232,790港元將以BPHL與賣方協定之其他方式支付，將不會對許博士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之股權構成影響。

因此，於該協議(經補充協議補充)如完成後，許博士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之總股權將由56.88%變更為51.98%，而許博士仍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控股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佈所訂明之該協議所有主要條款維持不變。許博士預期該協議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七日或之前完成。

澄清報章報導

本公司謹此提述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於報章上刊登之報導(「報導」)，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就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石油業務錄得1,838,000,000港元之虧損；(ii)本公司將其核心業務由石油更改為煤；及(iii)本集團未必有足夠財務資源發展其潛在投資項目。

董事會謹此澄清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淨額約1,838,0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之權益超過成本及因全球油價下跌所致就位於馬達加斯加共和國之勘探及評估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之淨影響所引致，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其石油產品貿易業務錄得溢利。此外，本集團於馬達加斯加之油田發展項目進展順利，而其國際石油產品等貿易業務運作正常。因此，董事會目前無意更改本集團之核心業務，而石油業務於可預見將來將仍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同時，本集團亦將於合適機會出現時多元化拓展其業務至煤炭等其他能源行業，以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之股東價值。

目前，本公司正與數間知名投資銀行及證券公司就可能配售新股份及／或可換股票據進行磋商。董事會有信心本集團於有需要時具備足夠資金撥付其投資項目。於本公佈日期，尚未落實有關可能配售新股份及／或可換股票據之具體條款。倘落實進行可能配售，則本公司將另作公佈。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森浩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高級顧問，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起生效。王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先生，76歲，為採礦專家。王先生於北京礦業學院採礦系畢業。彼曾任山西大同礦務局總工程師、中國煤炭工業部總工程師、山西省省長、中共山西省委副書記、中國統配煤礦總公司總經理兼黨組書記、中國煤炭工業部部長、中共第十二至十四屆中央委員、第九屆全國政協常委、社會和法制委員會主任。彼在第十七屆世界採礦大會上，獲授予克魯賓斯基獎章，著有《礦井煤塵》、《企業管理概論》。

於本公佈日期，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起，其後一直繼續，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兩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王先生有權享有年度袍金 53,500 港元及將由董事會於年終釐定之酌情花紅。王先生之酬金由董事會經考慮預期王先生處理本公司事務之時間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2 條 (h) 至 (v) 段須予披露之資料，而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其他與委任王先生有關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買賣。

本公司股東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命而作出，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之準確性負全責。

承董事會命
中聯石油化工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徐世和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濤博士
王森浩先生
許智明博士
張成先生
徐世和博士
程萬琦博士
崔英旭先生

Ohei Fibiolla Irianni 女士

非執行董事

霍震寰博士
鄒燦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孫西博士
吳永嘉先生
蕭俊文先生